

臺南市永康區中興里活動中心場地收費標準

收費標準 活動類型	場地使用費	冷氣收費	備註
一樓	300/每小時	300/每小時	
課程(二樓)	218/每小時	300/每小時	
<p>一、課程場地使用費均以每小時為計價單位，未滿一小時者，以一小時計。實際使用面積 150 m²以下 150 元、151 m²以上至 300 m²以下 300 元、301 m²以上 450 元（以上為收費下限）。</p> <p>二、場地使用冷氣者，其收費金額下限如下： 冷氣機使用費均以每小時為計價單位，每台噸數五噸以下收費 100 元；六噸至十噸收費 200 元；十一噸以上收費 300 元。</p> <p>三、場地使用費係指活動中心基本設備、水電費、維護費及簡單清潔。</p> <p>四、活動中心提供台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、學校辦理公務活動，或召開里民大會、基層建設座談會、里鄰工作會報、社區會員大會、理監事會及其他經區公所認定屬公共、公益性質等活動者，得免繳納全部或部分費用。</p>			

如於租借期間發生停電等不可抗力事件，因本活動中心未備有不斷電系統等備源設備，故除退還已支付之冷氣費用外，本活動中心概不負責其他損失。